

106 年中區醫院總額管理方案品質指標項目 推動「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

106 年 3 月 13 日訂定

一、目的

- (一)為鼓勵轄區醫院積極參與「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以下稱居整計畫)，改善現行片段式的服務模式，提升因失能或疾病特性致外出就醫不便患者之居家醫療照護可近性。
- (二)期能在急性期後，藉由出院準備服務之需求評估，提供適切之後續醫療轉介或連結社區照護網絡，提供以病人為中心之整合性全人照護。

二、本項品質獎勵指標含下列三項，「出院案件轉介居整計畫收案成功之個案」、「新收照護個案」及「參與標竿學習觀摩會」。

(一)出院案件轉介居整計畫收案成功之個案_出院醫院獎勵指標：

1、獎勵對象：

針對住院準備出院個案進行評估，對於有後續醫療需求者提供適切轉介，並於居整計畫完成收案之個案。

2、獎勵點數：

轉介居整計畫並完成收案之個案，每人給付 500 點。

3、考核方式：

(1)每人限提報 1 次，個案須於居整計畫登錄收案方採計。

(2)提供轉介服務的醫院須於每季季末次月 20 日(郵戳日期)前提報轉介人數名單(格式如附件 1)，逾期提報者不予以獎勵。

(二)居整計畫之新收個案_收案醫院獎勵指標：

1、獎勵對象：

參加「居家醫療照護整合計畫」醫院，獎勵對象分為二類：

(1)區域級(含)以上醫院之重度居家醫療(A1 案件)、安寧居家(A5 案件)。

(2)地區級(含)以下醫院(含區域級以上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之居家醫療(E1 案件)、重度居家醫療(A1 案件)、安寧療護(A5 案件)。

2、獎勵點數：

新收個案，每人給付 500 點；本項獎勵指標公布前已參與居整計畫院所，

其目前仍收治之個案比照獎勵。

3、考核方式：

- (1)個案須於居整計畫 VPN 登錄系統登錄新收案、且醫療費用申報欄位有填報特定治療項目代號 EC 之案件（因新收個案登錄與費用申報時間會有落差，將先以 VPN 登錄系統資料給付獎勵點數，另於次年第一季季末比對年度申報資料，若無申報資料或重複獎勵者，則追扣獎勵點數）。
- (2)同一醫院每人限獎勵一次，各照護階段之轉換(含跨院所)個案不再重複列計。
- (3)以收案當季核算給付獎勵點數。
- (4)同醫院若同時符合指標一(出院醫院獎勵指標)之條件，以本指標給付為主，不重複獎勵。

(三)參與標竿學習觀摩會_加值獎勵指標

1、獎勵對象：

參與本署「居家醫療照護整合暨出院準備及追蹤管理」經驗分享觀摩會團隊。

2、獎勵點數：

代表團隊發表之醫院，於辦理觀摩會當季給付 10 萬點(獎勵點數可指定給付團隊內特定醫院)。

3、考核方式：

- (1)本項獎勵以 3 個團隊為原則。
- (2)由本署依團隊運作模式之創意及特色擇優辦理。
- (3)於 106 年 7 月前辦理標竿學習觀摩會中發表。

附件 1_出院轉介成功個案

總表

院所代號：

院所名稱：

申請年季別： 年 季

醫院聯繫人：

辦公室電話：

承辦人手機號碼：

電子郵件：

出院收案成功總人數：

申請點數：

請蓋醫院大小章

EXCEL 明細：

個案編號

出院院所代號：

出院院所名稱(全銜)：

申請年季別： 年 季

個案身份證字號：

姓名： 生日：

收案院所代號：

收案院所名稱_全文：

收案日期： 核定日期：

照護階段：

Q：主責醫院須提供團隊服務之範圍如鄉鎮區，以供轉介訊息查詢。

A：建議於二代系統增設服務地區轉請資訊整合組協助於全球資訊網提供團隊主要服務地區

出院人數	人數	出院管理準備及追蹤費	每人增加點數	出院管理準備及追蹤費點數	獎勵點數	季增加點數
現每季申報人數	5000 人	1500	500	7,500,000	2,500,000	300 萬+250 萬+100 萬 =650 萬
預估增加人數	2000 人	1500	500	3,000,000	1,000,000	
新收個案	7000 人		500 點			3,500,000